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补助）-松材线虫病预防防治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5	5	4.86	10	9.7	97.20%	
	财政拨款	5	5	4.86	—	—	—	
	其中：上级补助	5	5	4.86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诱捕器及诱芯30套，持续有效防控松材线虫病，巩固防控成果。		购买诱捕器及诱芯120套，持续有效防控松材线虫病，巩固防控成果。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松林监测面积	≥1500亩	1500亩	7	7	
			挂置诱捕器购置数	≥30套	120套	7	7	
		质量	无公害防治率	≥90%	99.27%	7	7	
			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4月底前	2023年12月	6	6	
			诱捕器监测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底前	2023年10月	5	5	
		成本	成本控制数	≤5万元	4.86万元	5	5	
			项目成本定额控制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防控松材线虫病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2‰	0.091‰	10	10	
		可持续影响	松材线虫病防治应急预案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9.7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9.7分，评级为“优”。通过购买诱捕器及诱芯120套，实施诱捕器监测，大量诱杀松材线虫病媒介昆虫松褐天牛，阻断松材线虫病的自然传播，最大限度的减少松材线虫病疫情传播蔓延，巩固、提高剑河县松材线虫病防控效果。							

联系人： 陈方群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2023年病虫害防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200	200	194.39	10	9.7	97.20%		
	财政拨款	200	200	194.39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00	200	194.39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森林病虫害监测检疫和防治提供服务保障。完成2023年全州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工作，达到省林业局四率指标，并加强对松材线虫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控。		2023年监测松林面积512.7万亩，监测覆盖率100%；全州林业有害生物发生58.86万亩，其中，轻度55.06万亩，中度3.43万亩，重度0.08万亩；防治面积56.80万亩，防治率为96.50%，无公害防治面积56.01万亩，无公害防治率达99.27%，高于省规定95%的指标；成灾面积为2903.99亩，成灾率为0.091%，没有突破省下达我州“十四五”期间成灾率2%的防控指标；预测全州2023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61.78万亩，测报准确率为94.80%，高于目标管理指标90%的要求；实施产地检疫面积1312.74公顷，产地检疫率达100%。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监测松林面积	≥512.7万亩	512.7万亩	5	5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质量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2%	0.091‰	5	5		
			无公害防治率	≥90%	99.27%	5	5		
			种苗产地检疫率	100%	100%	5	5		
			测报准确率	≥90%	95%	5	5		
			时效	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时间	2024年3月底前	2024年3月底	4	4	
		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监测情况月报时间		2023年3-11月实行月报	2023年3-11月实行月报	4	4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2023年12月底	4	4		
		成本		成本控制数	≤200万元	194.39万元	4	4	
			项目成本定额控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少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损失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		保护森林资源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		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机制	健全完善	健全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护林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7	99.7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9.7分，评级为“优”。通过加强监测预报、强化检疫御灾、严防松材线虫病、强化宣传培训等方式，实现了林业有害生物防无公害防治率高于90%、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低于2%、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高于90%、种苗产地申报检疫率达到100%的目标。							

联系人： 陈方群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5. 8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凯里林产品贮运经销公司职工安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追加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执行率（C/A+B）			
	资金总额（万元）	59			52.2825	88.61%			
	财政拨款	59			52.2825	—			
	其中：上级补助					—			
	本级安排	59			52.2825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妥善安置好凯里林产品贮运经销公司职工，从历史角度积极化解矛盾，切实解决职工需求，维护社会稳定。			2023年实际发放凯里林产品贮运经销公司职工安置费 522825元，涉及36人。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	过渡性生活费发放人	≥36	36	15	15		
		质量	过渡性生活费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过渡性生活费发放时限	2024年3月31日前	2024年1月25日	15	15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	≤59万元	52.2825万元	10	9	申请预算指标按人社局之前预算，发放按当年实际测算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88.61%	10	8	申请预算指标按人社局之前预算，发放按当年实际测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1					
				经济效益2					
	社会效益		保障退休员工基本生活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7	17		
			社会效益指标2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推进退休员工安置工作	持续	达成预期指标	13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7	
绩效结论	得分97分；评级为“优”；2023年实际发放凯里林产品贮运经销公司职工安置费 522825元，涉及36人；切实解决职工需求，维护社会稳定。								

联系人：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指标10分、过程指标20分（其中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35分、效益指标25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 5. 7

项目名称	《黔东南州2023年中央财政资金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州林业产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5	15	15	10	10	100%	
	财政拨款	15	15	15	—	—	—	
	其中：上级补助	15	15	15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黔东南州2023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通过审查。		已完成《黔东南州2023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并通过审查。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完成实施方案编制数量	1本	已编制1本实施方案	20	20	
			数量2					
		质量	实施方案审查通过率	100%	实施方案审查通过率=100%	10	10	
			质量2					
		时效	实施方案编制完成时限	≤1年	实施方案编制完成时限≤1年	10	10	
			时效2					
		成本	成本控制数	≤15万元	预算控制数≤15万元	10	10	
			成本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1					
			经济效益2					
		社会效益	落实国家油茶产业奖补政策	有效	有效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2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推动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	持续	持续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方案审查方满意度	≥85%	≥85%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100分，按期完成《黔东南州2023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实施方案》编制，评审通过后报省林业局，参与全省组织申报中央油茶示范奖补项目的遴选。							

联系人：钱学诗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4.4.28

项目名称	林长制主题公园及林长制公示牌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州财政局		实施单位		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20	20	19.0115	10	9.51	95.06%	
	财政拨款	20	20	19.0115	—	—	—	
	其中：上级补助	20	20	19.0115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1个林长制主题公园、20块林长制公示牌。		建成1个林长制主题公园、20块林长制公示牌。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林长制主题公园建设数量	≥1个	1个	10	10	
			州级林长公示牌建设数量	≥20块	20块	10	10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20万元	19.0115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加大林长制宣传力度	有效	有效	10	10
		提高群众爱林护林意识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全面推进林长制改革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51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9.51分，各绩效指标实施较好，已按时完成各项建设任务，达到了项目建设目的，项目完成情况达到预定绩效目标要求。							

联系人：余杰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5月7日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补助）-森林防火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40		40	0.47	10	1.18	1.18%
	财政拨款	40		40	0.47	—	—	—
	其中：上级补助	40		40	0.47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森林防火督导检查、森林防火物资装备补充维护等工作，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0.8%。			完成各项工作，全州森林火灾受害率远低于0.8%。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督查覆盖县（市）数量	≥16个县市	16个县市	20	20	
		质量	问题整改达标率	≥98%	≥98%	10	1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林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	保护全州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有效提升全州森林防火能力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18
自评结论	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全州森林火灾受害率远低于0.8%。项目自评得分91.18分，评级为“优”。							

联系人： 王树红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保工程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羊坪林产品贮运经销公司、黔东南州宏达林业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原州林汽）、黔东南州开发投资（集团）瑞达建筑有限公司（原州林业工程公司）、黔东南州黔森林工商有限公司（原州木材公司）、黔东南州林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原州林业集团总公司）、凯里市凯森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原凯里木材厂）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92.23	92.23	90.87	10	9.85	98.53%	
	财政拨款				—	—	—	
	其中：上级补助	92.23	92.23	90.87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上级下达黔东南州本级2022年天保工程社会保险补助资金92.23万元，对州本级天保工程实施单位6个国有森工企业201人进行社会保险补助。		完成对州本级天保工程实施单位6个国有森工企业201人，92.23万元的社保补助和调剂给州林业局开展林业相关工作，保障职工基本生活所需，促进天保工程区社会和谐稳定。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实施单位社保参保人数	≤201人	201人	10	10	
			实施单位社保参保率	≥90%	100%	10	10	
		质量	社会保险缴纳时限	2023年12月底	2023年12月底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92.23万元	90.87	10	10
		项目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98.53%	10	10	
		社会效益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保障森林资源健康生长（是否）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天保工程区职工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9.85		
自评结论	项目各项指标按期完成，质量合格，自评得分99.85分。严格要求各州直企业将该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社会保险的缴费支出，保障职工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资金管理使用在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均无问题。							

联系人：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康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生态修复与利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20		120	120	10	10	
	财政拨款	120		120	120	—	—	—
	其中：上级补助	120		120	120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总投资120万元，建设森林康养人家20处、每处补助1万元，建设自然教育基地10处、每处补助10万元。			完成项目总投资120万元，建设森林康养人家20处、建设自然教育基地10处。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建设森林康养人家	≥20处	20处	10	10	
			建设自然教育基地	≥10处	10处	10	10	
		质量	项目验收通过率	≥98%	100%	10	10	
			质量2					
		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	100%	10	10	
			时效2					
		成本	成本控制数	≤120万元	120万元	10	10	
			成本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推动地方经济发展	明显	明显	10	10	
			经济效益2					
		社会效益	宣传自然教育和森林康养理念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2					
		生态效益	提供优质生态产品	有效	有效	5	5	
			生态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	助推全州森林康养产业发展	长期	长期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项目各项指标保质保量完成，资金执行率100%。自评得分100分。							

联系人： 王勇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羊坪林产品贮运经销公司、黔东南州宏达林业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原州林汽）、黔东南州开发投资（集团）瑞达建筑有限公司（原州林业工程公司）、黔东南州黔森林工商有限公司（原州木材公司）、黔东南州林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原州林业集团总公司）、凯里市凯森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原凯里木材厂）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247.49	247.49	247.49	10	10	100	
	财政拨款				—	—	—	
	其中：上级补助	247.49	247.49	247.49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上级下达黔东南州本级2023年天保工程社会保险补助资金247.49万元，对州本级天保工程实施单位6个国有森工企业206人进行社会保险补助。		完成对州本级6个国有森工企业206进行社保补助，参保率100%，保障职工基本生活所需，促进天保工程区社会和谐稳定。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实施单位社保参保人数	≤206人	206	10	10	
			实施单位社保参保率	≥90%	100	10	10	
		时效	社会保险缴纳时限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247.49万元	247.49	10	10	
			项目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保险参保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对职工生活水平进行改善，维护林区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维护林区稳定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天保工程区职工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严格要求各州直企业将该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社会保险的缴费支出，保障职工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资金管理使用在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均无问题。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评级优秀，							

联系人：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3. 26

项目名称	贵州侗乡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批良种苗木培育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贵州侗乡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75	75	75	10	10	100%	
	财政拨款	75	75	75	—	—	—	
	其中：上级补助	75	75	75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培育油茶良种壮苗150万株		实际完成173.8万株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苗木培育数量（万株）	≥150	173.8	15	15	
		质量	苗木合格率（%）	≥90	90	15	15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万元）	≤75	7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两年后产值（万元）	≥300	300	8	8	
		社会效益	解决农户就业人数	≥40	42	8	8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促进产业发	有效	有效	8	8	
		可持续影响	实现产业可持续发展	持续	持续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项目各指标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资金执行率100%，取得了较好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通过就业实现了农户增收，同时也得到了当地农户的一致好评。自评得分100分。						

联系人： 林程远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4. 3. 26

项目名称	贵州侗乡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良种苗木培育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贵州侗乡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52		52	52	10	10	100%
	财政拨款	52		52	52	—	—	—
	其中：上级补助	52		52	52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培育油茶良种壮苗104万株，有效带动农户就业增收			实际完成130万株，带动了30余户通过就业得到增收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苗木培育数量（万株）	104	104	15	15	
		质量	苗木合格率（%）	90	90	15	15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万元）	52	52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两年后产值（万元）	160	160	8	8	
		社会效益	解决农户就业人数	30	30	8	8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促进产业发展	有效	有效	8	8	
		可持续影响	实现产业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项目各指标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资金执行率100%，取得了较好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通过就业实现了农户增收，同时也得到了当地农户的一致好评。自评得分100分。							

联系人： 林程远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3. 26

项目名称	黎平县绿源种苗场2023年良种苗木培育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贵州侗乡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42		42	42	10	10	100%
	财政拨款	42		42	42	—	—	—
	其中：上级补助	42		42	42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油茶良种壮苗84万株，有效带动农户就业增收			实际完成143.7万株，带动了20余户通过就业得到增收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苗木培育数量（万株）	84	143.7	15	15	
		质量	苗木合格率（%）	90	90	15	15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万元）	42	42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两年后产值（万元）	160	160	8	8	
		社会效益	解决农户就业人数	20	22	8	8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促进产业发	有效	有效	8	8	
		可持续影响	实现产业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种苗场按照省州县的要求，按时完成项目任务，严格使用资金，苗木质量达规格要求，有效地促进黎平油茶产业的发展，带动了农户就业，实现了农户增收，具有良好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得到了当地农户的一致好评。自评得分100分。							

联系人： 谢魁松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4年3月28日

项目名称	黄平县国家马尾松良种基地建设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种苗与科技推广站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18		118	41.3	10	3.5	35.00%
	财政拨款	118		118	41.3	—	—	35.00%
	其中：上级补助	118		118	41.3	—	—	35.00%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黄平县林场国家马尾松良种基地2584亩，有效带动当地民工就业增收。			目前完成管护面积1221亩，提供就业岗位15个。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项目建设任务（亩）	≥2584	1221	10	4.7	项目建设期至2024年12月
			项目建成后种子年产量（斤）	≥500	570	10	10	
		质量	项目建设任务完成质量	优	优	5	5	
			生产种子净度（%）	≥95	97	5	5	
		时效	项目期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47%	10	4.7	项目建设期至2024年12月
		成本	成本控制数（万元）	≤118	≤118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参与本项目民工人均收入（元）	≥2000	2500	10	10	
		社会效益	提供就业岗位（个）	≥10	15	10	10	
		生态效益	项目区生态环境改善（是否明显）	是否明显	明显	5	5	
		可持续影响	对促进林业产业发展（是否明显）	是否明显	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82.9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82.9分。项目为夸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期至2024年12月。项目任务2584亩，目前完成管护任务1221亩，完成率47.25%，已实施任务完成质量达到“优”级，剩余建设内容逐步按项目进度实施；项目种子生产任务400斤，实际生产种子570斤，产量完成率142.25%。项目各项建设内容实施达到预期目标。							

填报人： 吴明长 电话： 15185610608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XX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黎平县国家杉木良种基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财政局、黔东南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种苗与科技推广站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30	130	43.62	10	4	34%		
	财政拨款	130	130	43.62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基地抚育管理2570亩，生产良种1000公斤以上，有效带动当地农户就业增收。		已完成基地抚育管理2570亩，生产良种1040公斤，有效带动当地农户36人就业增收。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基地抚育管理面积	≥2570亩	2570亩	10	10		
			数量2						
		质量	优良种子质 I 级及以上	种子质量达到 I 级	种子质量达到 I 级	10	10		
			质量2						
		时效	良种培育当期完成率	≥90天	已完成	10	10		
			时效2						
		成本	成本控制数	≤130万元	129.84万元	10	10		
			中央财政补助平均标准	≤506元/亩	362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优良种子的产值	≥1520元/亩	1320	5	4	由于树尖小，部分种子未能采收	
			经济效益2						
		社会效益	基地年度提供劳务岗位	≥30个	36个	5	5		
			项目建成后优良种子年	≥1000公斤	1040公斤	5	5		
		生态效益	不使用违禁农药比例	100%	未使用违禁农药	5	5		
			生态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	用材林生长量是否提高	是	是	5	5		
			经济林产量是否提高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良种使用单位满意度	≥90%	≥95%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						
	总分					100	93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3分，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好”，由于树尖小，部分种子未能采收，影响优良种子产值。							

联系人：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XX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4. 4. 2

项目名称	马尾松大径材林栽培关键技术推广示范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种苗与科技推广站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70		70	7.91	10	0.11	11.30%
	财政拨款	70		70	7.91	—	—	—
	其中：上级补助	70		70	7.91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马尾松大径材林栽培关键技术推广示范基地350亩；马尾松大径材林栽培关键技术培训≥300人次；拍摄剪辑视频时长≥30分钟；带动就业人数≥50人，人均年增收≥1500元			已建设马尾松大径材林栽培关键技术推广示范基地330亩；马尾松大径材林栽培关键技术培训51人次。带动就业人数50人，人均年增收1500元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示范基地面积	≥350亩	已完成330亩	10	9.4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栽培关键技术培训人次	≥300人次	51人次	4	0.68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拍摄剪辑视频数量	≥1个	0	2	0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质量	基地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0	2	0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95%	5	5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拍摄剪辑视频时长	≥30分钟	0	2	0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项目完成及时率为94.29%	15	15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数	≤70万元	执行27.9万元，执行率39.86%	10	10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带动林农人均年增收	≥1500元	1500元	6	6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人数	≥50人	50人	6	6	
			推广栽培关键技术	有效	有效	6	6	
		生态效益	精准提升森林质量	有效	有效	6	6	
		可持续影响	推进国家储备林建设	持续	持续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80%	98%	10	10	项目建设期2023年至2024年，目前在实施
总分						100	80.19	
自评结论	自评得分80.19分。该项目为两年期项目，总目标为建设马尾松大径材林栽培关键技术推广示范基地350亩。截至目前，已完成基地建设330亩，栽培关键技术培训51人次，带动就业50人，人均年增收1500元。因项目建设期为2023年初至2024年底，部分建设任务尚在落实开展中。随着项目的实施推进，能按时高质量完成绩效目标，发挥项目示范作用。							

联系人：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5月7日

项目名称	全州森林防火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5		5	5	10	10	100%
	财政拨款	5		5	5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5		5	5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森林防火督查任务。通过加强森林防火暗访督查力度，进一步压实乡镇、村属地管理责任，将防火巡护、宣传教育与暗访督查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提高森林火灾防控的能力。			完成年度森林防火督查任务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防火督查覆盖县（市）	≥16个县市	16个县市	20	20	
		质量	问题整改达标率	≥98%	≥98%	10	1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5万元	=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1					
		社会效益	护林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	户全州森林资源和生态安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	森林防火督查机制	健全完善	健全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项目各绩效指标按期完成，资金全数执行，自评得分100分，整体评价优秀。通过加强森林防火暗访督查力度，进一步压实乡镇、村属地管理责任，将防火巡护、宣传教育与暗访督查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提高森林火灾防控的能力。							

联系人： 王树红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5月7日

项目名称	舞阳河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年）修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黄平、镇远县林业局，施秉喀斯特自然遗产和风景区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73		173	131.2	10	8	75.80%
	财政拨款					—	—	—
	其中：上级补助	173				—	—	—
	本级安排	173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舞阳河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年）》修编工作。			完成《舞阳河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年）》文本编制工作，并已上报省人民政府开展省级审查。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总体规划修编数量	≥1个	1个	15	10	国家林草局新政策实施
		质量指标	总体规划审核通过率	100%	100%	10	10	国家林草局新政策实施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173万元	131.2万元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景区资源保护利用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划有效期限	≤13年	≤13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规划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3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3分。完成《舞阳河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年）》文本编制工作，并于2023年10月已上报省人民政府开展省级审查。2024年4月8日，国家林草局印发《关于修改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的通知》，要求在编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范围要与正在报国务院审批的整合优化方案范围保持一致，省林业局要求我州按照国家林草局相关要求对正在征求省直部门意见的《舞阳河总规》进行重新修改完善，导致总规未能上报审批。							

联系人：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州直部门争争项奖励金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20	20	20	10	10	100%		
	财政拨款	20	20	20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0	20	2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持单位内部争争项日常业务工作运转。		单位内部争争项日常业务工作正常运转。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争取项目个数	≥20个	49个	7	7		
			争取项目资金量	≥8亿元	10.787亿元	8	8		
		质量	项目正常推进率	1	100%	5	5		
			年终完成情况上报次数	≥1次	3次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年终完成情况报送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数	≤20万元	20万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1					
	经济效益2								
	社会效益		保障申报项目顺利完成	有效	有效	10	10		
			高质量推进林业事务工作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持续	持续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项目各项指标按期保质完成，资金执行率100%，自评得分100分，整体评价优秀。							

联系人：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30日

项目名称		贵州省黔东南州沅江源区（东部）石漠化综合治理与水源涵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林业局，1152260000975022X5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生态修复与利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3188		13188		8.4	10	0.01	0.064%
	财政拨款	13188		13188		8.4	—	—	—
	其中：上级补助	13188		13188		8.4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退化林修复19.9358万亩，封山育林2.3万亩			按程序完成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的采购，初步设计招标、编制、审查并批复，监理、审计单位采购，施工招标工作等前期工作，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截至目前，完成退化林修复15.2599万亩，完成率37.14%；封山育林2.3万亩，完成率100%。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20分）	退化林修复面积	≥19.9358万亩	15.2599万亩	10	7.65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需跨年度实施。项目投资计划和资金于2023年5月下达，我局即刻开展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批复，监理、审计单位采购，施工招标工作等前期工作，由于前期工作程序繁琐，时限长；项目2024年1月才开工建设。	
			封山育林面积	≥2.3万亩	2.3万亩	10	10		
		质量（15分）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80%	尚未开展项目验收	10	10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2023年项目须跨年度实施并验收。按政策，不扣分。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0.064%	5	0.01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为确保项目建设成效，项目资金拨付时限与合同约定的项目各阶段建设进度同步，分三次支付。即第一次支付：施工单位施工进场并完成项目总工程量30%，并经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及审计单位共同核实确认后，支付施工单位中标合同价款的30%；第二次支付：项目通过初步验收，支付施工单位中标合同价款的60%；第三次支付：2027年工程管护期满，竣工验收合格，支付项目剩余尾款。	
		时效（5分）	项目建设进度匹配率	≥80%	项目建设进度与项目计划工程进度匹配率为78.97%。	5	4.94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需跨年度实施。项目投资计划和资金于2023年5月下达，我局即刻开展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批复，监理、审计单位采购，施工招标工作等前期工作，由于前期工作程序繁琐，时限长；项目2024年1月才开工建设。	
		成本（10分）	成本控制率	≤100%	99.94%	5	5		
			成本控制数	≤13188万元	8.4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5分）	带动周边群众增收	有效	有效	5	5	
	社会效益（5分）		推动林地提质增效	有效	有效	5	5		
	生态效益（15分）		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有效	有效	5	5		
			遏制石漠化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5分）		助力林业发展	有效	有效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						100	82.60		
自评结论	1. 项目得分：82.60 2. 评级情况：良好 3. 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年度目标为退化林修复19.9358万亩，封山育林2.3万亩；截至目前，完成退化林修复15.2599万亩，完成率76.55%；封山育林2.3万亩，完成率100%。 4. 存在问题：一是前期工作程序繁琐，影响项目开工建设。项目实施前需要开展初步设计、审计、监理及施工招标采购工作，前期工作需6个多月，前期工作程序繁琐，耗时过长，影响了项目开工建设，进而影响资金使用和支付率。二是建设条件差，影响项目建设进度。项目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涉及全州6个县各乡镇各村组山头地块，任务分布范围广而分散，建设小班多且面积小，难以规模化快速推进，导致施工进度慢。三是投资标准低，影响项目实施成效。项目投资标准低，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单位面积投资标准低，后期管护资金匮乏。四是项目实行报账制，影响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发改部门按资金下达年度调度资金使用率，并要求当年资金使用率达80%以上。而林业项目建设以种植林木为主，国家每年5月方下达建设资金，项目植树在当年冬季次年春季方完成，需跨年度实施，再加上检查验收和3年管护期，当年项目往往要5年左右方可结束，管护期进行保存率竣工验收合格方支付项目全部资金。如2023年度项目度，要到2024年才能实施完成，施工验收收苗木存活率，第三年检查保存率。为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项目建设成效，黔东南州结合项目建设分别按建设过程、完工验收、竣工验收分3次支付项目资金，确保项目严格按初步设计完成相应工程量。因此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受到影响。五是技术规程变化大，影响项目地块持续实施。黔东南州沅江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依据国家2021年有关技术规程和政策要求编制，并经审核批复。2023年国家印发的《退化林修复技术规程》，新规程的退化林修复指标发生重大变化，与我州已批复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退化林标准出入大，原批复实施的退化林不符合新规程退化林标准，导致项目可研范围实施建设小班难以落地。 5. 下一步改进意见：一是推动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工期。州林业局进一步强化工作统筹，做好与发改、财政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协调对接，共同推动项目建设，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如期完成。二是加强督导检查，确保项目质量。州、县林业局强化项目跟踪，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初步设计和林业有关技术规程施工，同时要求监理单位按照监理职责做好跟踪监测，确保项目建设质量。三是强化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实行州级报账制，州林业局将强化资金使用绩效监管，进一步督导指导施工单位提高资金申请资料的编制质量，确保提交的资金支付申请资料与实际项目建设进度相符。四是强化项目验收，确保项目效益。根据相关文件和规范，制定验收方案，统一验收标准和方法，待施工单位完成项目自查后，县（市）林业局启动初步验收，州林业局牵头启动项目最后的竣工验收，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30日

项目名称		贵州省黔东南州沅江源区（西部）石漠化综合治理与水源涵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林业局，1152260000975022X5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生态修复与利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9700	9700	184.2	10	0.02	1.90%	
	财政拨款		9700	9700	184.2	—	—	—	
	其中：上级补助		9700	9700	184.2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退化林修复14.2303万亩，封山育林4.5万亩			按程序完成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的采购，初步设计招标、编制、审查并批复，监理、审计单位采购，施工招标工作等前期工作，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截至目前，完成退化林修复11.2583万亩，完成率79.11%；封山育林3.4万亩，完成率75.56%。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20分）	退化林修复面积	≥14.2303万亩	11.2583万亩	10	7.91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需跨年度实施。项目投资计划和资金于2023年5月下达，我局即刻开展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批复，监理、审计单位采购，施工招标工作等前期工作，由于前期工作程序繁琐，时限长；项目2024年1月才开工建设。	
			封山育林面积	≥4.5万亩	3.4万亩	10	7.56		
		质量（15分）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80%	尚未开展项目验收	10	10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2023年项目须跨年度实施并验收。按政策，不扣分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1.90%	5	0.15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为确保项目建设成效，项目资金拨付时限与合同约定的项目各阶段建设进度同步，分三次支付。即第一次支付：施工单位施工进场并完成项目总工程量30%，并经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及审计单位共同核实确认后，支付施工单位中标合同价款的30%；第二次支付：项目通过初步验收，支付施工单位中标合同价款的60%；第三次支付：2027年工程管护期满，竣工验收合格，支付项目剩余尾款。	
				项目建设进度匹配率	≥80%	项目建设进度与项目计划工程进度匹配率为78.26%。	5	4.89	林业项目具有特殊性，需跨年度实施。项目投资计划和资金于2023年5月下达，我局即刻开展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批复，监理、审计单位采购，施工招标工作等前期工作，由于前期工作程序繁琐，时限长；项目2024年1月才开工建设。
				成本（10分）	成本控制率	≤100%	98.10%	5	5
			成本控制数		≤9700万元	184.2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5分）	带动周边群众增收	有效	有效	5	5	
			社会效益（5分）	推动林地提质增效	有效	有效	5	5	
			生态效益（15分）	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有效	有效	5	5	
				遏制石漠化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5分）	助力林业发展	有效	有效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总分						100	80.53	
自评结论		1.项目得分：80.53 2.评级情况：一般 3.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年度目标为退化林修复14.2303万亩，封山育林4.5万亩，截至目前，完成退化林修复11.2583万亩，完成率79.11%；封山育林3.4万亩，完成率75.56%。 4.存在问题：一是前期工作程序繁琐，影响项目开工建设。项目实施前需要开展初步设计、审计、监理及施工招标采购工作，前期工作需6个多月，前期工作程序繁琐，耗时过长，影响了项目开工建设，进而影响资金使用和支付率。二是建设条件差，影响项目建设进度。项目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涉及全州7个县（市）各乡镇各村组山头地块，任务分布范围广而分散，建设小班多且面积小，难以规模化快速推进，导致施工进度慢。三是投资标准低，影响项目实施成效。项目投资标准低，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单位面积投资标准低，后期管护资金匮乏。四是项目实行报账制，影响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发改部门按资金下达年度调度资金使用率，并要求当年资金使用率达80%以上。而林业项目建设以种植林木为主，国家每年5月方下达建设资金，项目植树在当年冬季次年春季方完成，需跨年度实施，再加上检查验收和3年管护期，当年项目往往要5年左右方可结束，管护期进行保存率竣工验收合格方支付项目全部资金。如2023年度项目度，要到2024年才能实施完成，施工完验收苗木存活率，第三年检查保存率。为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项目建设成效，黔东南州结合项目建设分别按建设过程、完工验收、竣工验收分3次支付项目资金，确保项目严格按初步设计完成相应工程量。因此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受到影响。五是技术规程变化大，影响项目地块持续实施。黔东南州沅江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依据国家2021年有关技术规程和政策要求编制，并经审核批复。2023年国家印发的《退化林修复技术规程》，新规程的退化林修复指标发生重大变化，与我州已批复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退化林标准出入大，原批复实施的退化林不符合新规程退化林标准，导致项目可研范围实施建设小班难以落地。 5.下一步改进意见：一是推动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工期。州林业局进一步强化工作统筹，做好与发改、财政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协调对接，共同推动项目建设，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如期完成。二是加强督导检查，确保项目质量。州、县林业局强化项目跟踪，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初步设计和林业有关技术规程施工，同时要求监理单位按照监理职责做好跟踪监测，确保项目建设质量。三是强化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实行州级报账制，州林业局将强化资金使用绩效监管，进一步督导指导施工单位提高资金申请资料的编制质量，确保提交的资金支付申请资料与实际项目建设进度相符。四是强化项目验收，确保项目效益。根据相关文件和规范，制定验收方案，统一验收标准和方法，待施工单位完成项目自查后，县（市）林业局启动初步验收，州林业局牵头启动项目最后的竣工验收，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 3. 25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批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森林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208.46	208.46	208.46	10	10		
	财政拨款				—	—	—	
	其中：上级补助	208.46	208.46	208.46	—	—	—	
	本级安排	208.46	208.46	208.4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力争全州公益林投保率达到100%，商品林投保率超过80%。		全州公益林投保率达到100%，商品林投保率超过80%。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公益林投保面积	1344.97万亩	1344.97万亩	8	8	
			商品林投保面积	1643.53万亩	1643.53万亩	8	8	
		质量	公益林投保率	100%	100%	8	8	
			商品林投保率	≥80%	≥80%	8	8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8	8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数	≤208.46万元	≤208.46万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业保险参保率	≥90%	≥90%	10	10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稳定辖区林业产业生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户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自评总分100分，达到预期指标，森林生态建设和林业产业持续经营增加了保障。						

联系人：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 3. 25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森林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35.35	35.35	35.34	10	10		
	财政拨款				—	—	—	
	其中：上级补助	35.35	35.35	35.34	—	—	—	
	本级安排	35.35	35.35	35.3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力争全州公益林投保率达到100%，商品林投保率超过80%。		全州公益林投保率达到100%，商品林投保率超过80%。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公益林投保面积	1344.97万亩	1344.97万亩	8	8	
			商品林投保面积	1643.53万亩	1643.53万亩	8	8	
		质量	公益林投保率	100%	100%	8	8	
			商品林投保率	≥80%	≥80%	8	8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8	8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数	≤35.35万元	≤35.35万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业保险参保率	≥90%	≥90%	10	10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稳定辖区林业产业生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户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自评总分100分，达到预期指标，森林生态建设和林业产业持续经营增加了保障。资金剩余0.01万元是因为2023年收回州财企（2020）34号下达这近100元的指标，现重新下达，当时有2019年特色林产品保费57.77元州级资金公司未开票报账，但公司已不再计收，此帐已完结。						

联系人：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 3. 25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批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森林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244.63	244.63	244.63	10	10	100%	
	财政拨款				—	—	—	
	其中：上级补助	244.63	244.63	244.63	—	—	—	
	本级安排	244.63	244.63	244.63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力争全州公益林投保率达到100%，商品林投保率超过80%。		全州公益林投保率达到100%，商品林投保率超过80%。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公益林投保面积	1344.97万亩	1344.97万亩	8	8	
			商品林投保面积	1643.53万亩	1643.53万亩	8	8	
		质量	公益林投保率	100%	100%	8	8	
			商品林投保率	≥80%	≥80%	8	8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8	8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数	≤244.63万元	≤244.63万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业保险参保率	≥90%	≥90%	10	10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稳定辖区林业产业生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户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自评总分100分，达到预期指标，森林生态建设和林业产业持续经营增加了保障。						

联系人：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3. 29

项目名称	贵州省天柱县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种苗与科技推广站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42		142	131.00295	10	9.2	92%
	财政拨款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良种基地管护面积2408.4亩，其中续建工程2317.4亩，新建工程91亩(杉木家系测定林81亩、本地油茶良种采穗圃10亩),赤皮青冈种源收集20份。			完成良种基地管护面积1601亩，其中续建工程1510亩，新建工程91亩(杉木家系测定林81亩、本地油茶良种采穗圃10亩),赤皮青冈种源收集20份。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林木良种基地补助项目数	≥1个	1个	15	15	
		质量	项目建设任务完成质量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142万元	131.0029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明显	明显	15	15	
		社会效益	促进良种运用推广	明显	明显	5	5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固碳功能	明显	明显	5	5	
		可持续影响	良种苗木用材林生长量和经济林产量是否提高	用材林生长量是否提高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9.2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9.8分。各指标完成情况较好，预算支出绩效情况优秀，将继续加强财务管理，积极学习，严格执行《预算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联系人： 孙得义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5月7日

项目名称	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121.75		121.75	78.50	10	6.45	64.48%
	财政拨款	121.75		121.75	78.50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121.75		121.75	78.5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林火视频监控系统30套，完成项目验收，有效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已完成林火视频监控系统30套建设任务，省林业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初步验收，有效保护了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项目覆盖县（市）数	≥6个	=6个	10	10	
			林火视频监控系统数量	≥30套	=30套	10	10	
		质量	监控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121.75	≤121.7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监控系统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安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	森林防火督查机制	健全完善	健全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45	
自评结论	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各绩效目标全部达到年度指标值，完善了森林防火监测体系建设，更加准确的掌握森林火险情况，确保早期火情发现及时。自评得分96.45分。							

联系人：王树红

附件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东南州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6日

项目名称	锥栗幼林标准化管理技术推广示范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东南州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黔东南州林业产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资金总额（万元）	80		80	54.33	10	6.79	67.92
	财政拨款	80		80	54.33	—	—	—
	其中：上级补助	80		80	54.33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建设锥栗幼林标准化管理技术推广示范基地300亩。 2. 编制技术手册，培训人次≥50人次，拍摄剪辑视频时长≥30分钟。 3. 带动农村参与劳务人数人数≥20人，人均年增收≥2000元。			1. 建设锥栗幼林标准化管理技术推广示范基地300亩。 2. 编制技术手册，培训人次51人次，拍摄剪辑视频时长30分钟。 3. 带动农村参与劳务人数人数30人，人均年增收2000元。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锥栗示范林标准化管理基地建设（亩）	≥300	300	10	10	
			示范林标准化管理培训（人次）	≥50	51	5	5	
			拍摄剪辑视频数量（个）	≥1	1	5	5	
		质量	锥栗示范林标准化管理基地植株保存率（%）	≥95	95	6	6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90	6	6	
			拍摄剪辑视频时长（分钟）	≥30	30	6	6	
		时效	项目建设年限（年）	2	1	6	3	项目期限2年，目前还在建设中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数（万元）	≤80	54.33	6	4.08	项目期限2年，目前还在建设中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带动林农人均年增收（元）	≥2000	2000	6	6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人数（人）	≥20	30	6	6	
			推广锥栗示范林标准化管理基地建设技术	有效	有效	6	6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固碳功能	明显	明显	6	6	
		可持续影响	全州林业技术转化应用水平提高	明显	明显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00	91.87	
自评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1.87分。在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中，实际支出与项目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收支平衡。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公平，按程序上报和审批。但特色产业产业项目投资单价低，产业规模效应、品牌效应尚未真正形成，林业贡献率与我州丰富资源量存在一定反差；下一步，将通过加大宣传力度、强化技术力量等，做大做强我州林业产业。							

联系人：肖明静